

7.6.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上海建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老年医学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老年医学中心老龄安全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市老年医学中心老龄安全改造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建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34 人，营业收入为488533.9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4370.64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建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.9.4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